

#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购买商事登记注册专员辅助性服务项目；
- 2、项目预算：463.221 万元（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 3、采购内容：采购商事登记人工审核业务辅助性服务及档案扫描辅助性服务等工作；
- 4、项目方针：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购买商事登记注册专员辅助性服务项目，是加快转变各个岗位的职能、提高办事能力的必然要求；促进单位自身运作方式改革，提高管理和服务社会效率；有效发挥社会力量在提供公共服务、改善社会治理方面的作用，激发整个社会的活力和创造力；是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提高公共服务供给水平和效率的重要途径；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

4、项目方针：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购买商事登记注册专员辅助性服务项目，是加快转变各个岗位的职能、提高办事能力的必然要求；促进单位自身运作方式改革，提高管理和服务社会效率；有效发挥社会力量在提供公共服务、改善社会治理方面的作用，激发整个社会的活力和创造力；是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提高公共服务供给水平和效率的重要途径；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

## 二、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工作事项	工作内容	工作标准及要求	数量	备注
1	商事登记事务辅助性服务	商事登记人工审核业务辅助性服务及档案扫描辅助性服务等工作。	1、熟悉商事登记法律法规规章制度； 2、熟悉电脑操作； 3、熟悉 e 登记系统操作流程； 4、回答全面准确，诉求人满意。	1 项	预估工作数量为 328916 件，实际完成数量以海口注册专员人工审核数据为准。

## 三、商务要求

-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服务方式：按照本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
- 4、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第一次支付时间为合同签订后，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采购人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第二次支付时间为合同签订六个月后，提供等额增

值税发票，采购人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第三次支付时间为合同签订九个月后，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采购人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第四次支付时间为合同签订十一个月后，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采购人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第五次支付时间为项目验收合格后，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采购人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

5、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6、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7、投标人需承接过类似项目业绩，并需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管理方案、应急处置方案、服务质量保证方案、培训方案等。